

南投縣立北山國民中學補救教學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為落實能力本位教育，使每位學生均能學會學懂，達成教學目標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對象：全校學習上發生困難的「低成就」學生。
- 三、科目：普遍實施。
- 四、實施方式：
 - (一)時間：利用課堂、自習課或第八節輔導課進行補救教學。
 - (二)人數：利用現階段補救教學線上評量系統與全校性基本能力學科抽考方式，篩選出班級內 6~12 名為目標對象。
 - (三)評量：
 - 1.採標準參照評量而非常模參照評量，學生到達參照標準即予通過。
 - 2.設計單元學習暨補救教學成績評量表以供使用。
 - (四)補考：每學期該科成績總平均不及格同學得申請補考，以激勵學生再學習，提高領域合格率與提高基本能力達基礎水準。
- 五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考慮學生起點行為。
 - (二)給予學生安全感。
 - (三)勿予學生污蔑的感覺，重建學生自尊心。
- 六、其他：
 - (一)已達評量標準，且超越標準的「高成就」學生，教師另提供加深加廣的學習。
 - (二)學習「低成就」學生另由輔導室個別諮商，提供協助。
- 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